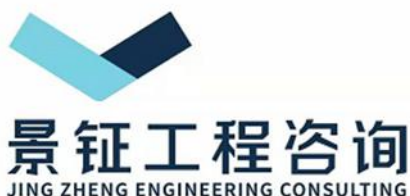


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第三期户外科普展品

项目编号：LZZC2020-J1-020066-GXJZ

采 购 人：柳州市文韬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验收书格式.....	37
第六章	评审办法及评定标准.....	4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柳州市文韬小学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第三期户外科普展品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以公告方式邀请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

第三期户外科普展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10号嘉逸财富B座504)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2月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0-J1-020066-GXJZ

项目名称：第三期户外科普展品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人民币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元）

采购需求：第三期户外科普展品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货物采购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柳州市晨华路 10 号嘉逸财富 B 座 504。

3、方式：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持身份证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携带如下证件报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备注：已购买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谈判供应商资格）。

4、售价：每本 250 元，不代办邮寄，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8 日 15 时 30 分

地点：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 10 号嘉逸财富 B 座 5 楼）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0 年 12 月 8 日 15 时 30 分，开标会结束后，在谈判小组监督下开启。

地点：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 10 号嘉逸财富 B 座 5 楼）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2、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

供应商须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60100500000000033279

谈判保证金的退付咨询电话：0772-3601166

3、监督部门：柳州市城中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2-2094756

4、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柳州市文韬小学

地 址：柳州市东环大道 129 号文韬小学

联系方式：0772-21268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柳州市晨华路 10 号嘉逸财富 B 座 504

联系方式：0772-36011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华芳

电 话：0772-3601166

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第三期户外科普展品 项目编号：LZZC2020-J1-020066-GXJZ
2	<p>供应商资格：</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4、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货物采购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p> <p>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p>
3	<p>报价及费用：</p> <p>供应商须就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p>
4	<p>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p> <p>供应商须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p> <p>开户名称：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p> <p>银行账号：60100500000000033279</p>

	谈判保证金的退付咨询电话：0772-3601166
5	首次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响应文件电子档一份。
6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供应商须于2020年12月8日15时30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10号嘉逸财富B座5楼）开标室，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7	谈判时间及地点： 1. 谈判时间：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2. 地点：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10号嘉逸财富B座5楼）评标室。
8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9	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10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甄别方式：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11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两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12	谈判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一律以转账、电汇方式退还供应商，未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谈判保证金在与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3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

14	<p>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资金：人民币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元）</p>
15	<p>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 90 天。</p>
16	<p>解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p>
17	<p>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响应文件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p>
18	<p>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柳州市文韬小学；“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3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4 “服务”是指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 “签字”系指本人亲笔书写自己的姓名，为表示同意、认可、承担责任或义务。

3. 采购方式

3.1 竞争性谈判方式。

4. 谈判委托

4.1 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5. 谈判费用

5.1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6. 联合体谈判

6.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

★8.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8.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3.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文件格式；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验收书格式；
- (6) 评审办法及评定标准。

10. 供应商的风险

10.1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供应商必须以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2.1 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12.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本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12.3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12.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12.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谈判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12.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

12.6.1 价格文件

★注：以下第（1）、（2）、（3）、（4）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其余各项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第（1）、（2）、（3）项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无效。

（1）保证金证明（格式见第四章）；

（2）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

（3）分项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第四章）；

（5）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有）；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第四章）。

12.6.2 商务技术文件

★注：以下第（2）项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第（3）项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其余各项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字处签字，各项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第（1）至（11）项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无效。

（1）谈判书（格式见第四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四章）；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四章）；

（4）供应商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5）供应商依法缴纳 2020 年 6 月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其中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税证明（上述月份均为零申报时，须提供企业税务申报表）（复印件，格式自拟）；

（6）供应商依法缴纳 2020 年 6 月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其中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缴社

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

（7）供应商 2018 或 2019 年任一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表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

（8）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四章）；

（9）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四章）；

（10）供货及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格式见第四章）；

（11）后续供货优惠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四章）；

（12）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四、响应报价要求

13. 供应商须就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所竞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3.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供货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13.2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一条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五、响应文件有效期

14. 有效期的说明

14.1 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响应文件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4.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其它内容。

14.4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谈判保证金

15. 保证金的说明

15.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

15.2 谈判保证金交纳形式：供应商须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

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60100500000000033279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谈判保证金的退付咨询电话:0772-3601166

注：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供应商单位全称；否则其谈判无效。

15.3 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一律以转账、电汇方式退还供应商。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注：谈判书提供的供应商全称、账号、开户行务必要完整、正确；如提供电汇凭证或银行转账单的，务必要清晰，否则因不完整、不正确、不清晰而造成谈判保证金无法退付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5.4 谈判保证金不计息。

七、响应文件的签署、份数、盖章和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份数、盖章和递交的具体要求

16.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中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2 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响应正、副本文件应有独立完整封面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未按要求装订、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3 供应商须将响应正、副本文件以及**电子文档**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响应文件包装封面上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响应文件封面格式要求注明相关信息，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4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16.5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可提供复印件以外的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16.6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签字、盖章位置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6.7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 10 号嘉逸财富 B 座 5 楼）开标室。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响应文件。

八、评审程序

19. 评审专家的组成及评审

19.1 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或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19.2 竞争性谈判小组职责

19.2.1 负责确认谈判文件；

19.2.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供应商参加谈判；

19.2.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19.2.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19.2.5 编写评审报告；

19.2.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九. 无效响应的情形

20. 谈判小组根据确认后的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对有下列情况之一响应文件，将会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

20.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0.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0.1.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0.2 未交或不足额交纳保证金的。

20.3 谈判小组根据确认后的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会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0.3.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0.3.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0.3.3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0.3.4 递交响应文件的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20.3.5 对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不能完全响应或者内容虚假的；

20.3.6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0.3.7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20.3.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经谈判小组认定并允许进行澄清的笔误除外）；

20.3.9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0.3.10 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20.4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十、谈判的步骤

21. 谈判的步骤说明

21.1 谈判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谈判地点：广西景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市晨华路10号嘉逸财富B座5楼）评标室

21.2 谈判

21.2.1 谈判小组确定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1.2.2 谈判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1.2.3 谈判小组确定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可对谈判文件变动后再次谈判。

21.3 谈判文件变动及再次谈判

21.3.1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并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

一变动，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1.3.2 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1.3.3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响应文件应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

21.3.4 谈判小组就变动后的响应文件与供应商分别进行再次谈判（具体谈判次数由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情况确定）。

21.3.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1.3.6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密封递交谈判小组。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3.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1.4. 其他

21.4.1 谈判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1.4.2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1.4.3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1.4.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可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4.4.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1.4.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4.4.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十一、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22. 确定方法及原则

2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

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该情况报市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谈判结果将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公布。

22.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供应商退还谈判文件。

十二、质疑和投诉

23. 质疑和投诉的说明

2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被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3.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3.3 质疑书面要求

23.3.1 质疑人质疑时须提交质疑书，质疑书至少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如不按上述要求进行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23.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人至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时必须出示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授权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和身份证。

23.5 联系部门：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6 联系电话：0772-3601166。

23.7 通讯地址：广西柳州市城中区晨华路10号嘉逸财富B座504。

23.8 投诉的书面要求

23.8.1 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要求。

十三、签订合同

24.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十四、其他事项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约定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本项目委托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成交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10天内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引起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十五、适用法律

27.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本一览表中的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 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型号替代, 但这些替代的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 或竞标人选用其他型号替代的, 请说明详细、正确的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3、评标时, 如果谈判小组发现本一览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 含有唯一的参考品牌特定的技术参数要求的, 有权认定该项技术参数要求不作为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4、凡在“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 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否则该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本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或功能要求, 是采购单位根据情况所设置的, 竞标人必须实质性响应, 否则该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空调机、照明产品(包括双端荧光灯、自镇流荧光灯、单端荧光灯、管形荧光灯镇流器)、电视机、电热水器、计算机、打印机、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类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 竞标人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竞标人在竞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标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竞标人公章), 否则竞标无效。

7、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

一、教学专用仪器参数需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光学解密	展品尺寸: 长度 \geq 2400mm, 宽度 \geq 400mm, 高度 \geq 1800mm 主要部件材料: 1. 主体: T2 冷轧板+40*40*2 钢管焊接, 表面静电喷涂。 2. 液体容器: T10 透明亚克力	套	1

	<p>3. 显光液体：粉红色防冻液</p> <p>4. 转轮：T15 透明亚克力</p> <p>5. 画面：背胶写真覆地贴膜</p> <p>6. 反光镜：T5 镀银全反镜</p> <p>主要配置：</p> <p>1. 主控板：STM 单片机模块</p> <p>2. 电源：24V 5V 5A</p> <p>3. 激光器：额定电压$\geq 12V$，额定功率≥ 100 毫瓦，红色激光发射器≥ 1 个，蓝色激光发射器≥ 1 个，绿色激光发射器≥ 2 个</p> <p>4. 接收器：光学传感器模块≥ 5 个，5V</p> <p>5. 播放器：触发式 MP3</p> <p>6. 音响：漫步者 2.5 音箱</p> <p>安装配置要求：</p> <p>1. 电源：220V 额定功率$\geq 500W$</p> <p>2. 采用 M10*100 膨胀螺栓固定</p> <p>操作说明：</p> <p>按下启动按钮，点亮激光，调节反光装置，将激光指向目的地。</p> <p>功能概述：</p> <p>1、展项由主体框架、启动按钮、调节手轮、激光器、反射镜、接收器、装饰灯、播放器、音响、装饰画面、显光液体等组成。</p> <p>2、展项以城市生命线为背景，将城市供水供电与光学原理相结合，游戏主体设置有 2 个激光发射点分别模拟发电厂及自来水厂，另一侧设置一个居民区，整个游戏过程通过光路流通过程模拟电和水从源头输送进入居民区的过程，既能学习光学知识又能了解水电的传输过程。</p>	
--	--	--

		<p>3、展项设置有奖励反馈系统，当代表电源的光路传递至指定位置时，居民区楼层亮灯，同时播放奖励音效；当代表水源的光路传递至指定位置时，居民区流水灯带开始流动，并响起流水声等奖励音效；当居民区同时接收到绿色、蓝色激光信号后（也就代表居民区通了水电），则完成了解密过程，播放器会播放一段欢快的音乐。</p> <p>4、展项展示的科学原理包括但不限于光的反射、光的折射、光的漫反射、透明物体只能透过与它本身颜色相同的光等。</p> <p>5、供应商在投标时需提供展品的结构图及效果图。</p>		
2	公转自转	<p>展品尺寸： 长度\geq3500mm，宽度\geq1500mm，高度\geq2500mm</p> <p>主要部件材料：</p> <p>1. 主体：直径 32*2 钢管+直径 60*2 钢管+T1.5 冷轧板，表面静电喷涂。</p> <p>2. 垫板： T12 抗倍特板</p> <p>3. 轴承：深沟球轴承 6010，ZCFZ 推力球 平面轴承 51210</p> <p>4. 中轴： 45#直径 50*800 镀铬软质光轴</p> <p>5. 地球仪： 直径\geq400mm， 304 不锈钢球</p> <p>6. 月球： 直径\geq100mm， 304 不锈钢球</p> <p>主要配置：</p> <p>1. 太阳能板： \geq50W 尺寸 400*280</p> <p>2. 光源： 12V \geq10W 射灯+幻彩灯带</p> <p>安装配置要求：</p> <p>1. 电源： 无</p> <p>2. 采用 M10*100 膨胀螺栓固定</p> <p>3. 供应商需对展品所放置的地面及周边墙面进行创意布置，营造出星空文化氛围</p>	套	1

		<p>操作说明:</p> <p>体验者坐进中部太阳模型内,转动模型内部扶手,促使太阳模型转动,手动转动地球使其公转和自传,观察三球的运动规律。</p> <p>功能概述:</p> <p>展项由太阳模型、地球模型以及月球模型组成,各模型间通过钢管连接,其中中部圆形球体为太阳模型,内可坐4名体验者,体验者可通过旋转中间转轮实现太阳模型自转。同时体验者可通过手动实现地球模型公转以及月亮和地球模型的自转。</p> <p>供应商在竞标时需提交展品的结构图及效果图。</p>		
<p>二、商务需求</p>				
<p>基本要求</p>	<p>1、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满足以上各项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p> <p>2、免费送货上门并卸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免费负责采购人维修、操作、技术人员的培训服务,并无偿提供培训资料和培训师资。使用户相关维修、操作人员具备了解设备结构、工作原理,熟练操作设备,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能力;交货及采购人安装调试过程中,免费派专业技术人员到交货安装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及相关技术服务,向采购人交相关试验数据、报告及采购人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文件,直至达到验收要求。</p> <p>3、质保期结束后,供应商仍应负责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配件成本费,免收人工服务费。</p> <p>4、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方案。</p>			
<p>质保期</p>	<p>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除有特殊要求外,以上设备至少免费质保三年,免费上门维修服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保修);同时提供产品“三包”服务,其余按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p>			

	务；其它售后服务按厂家诺书执行。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p>1、如无特殊要求，按厂家规定保修，同时提供产品“三包”服务；定期安排相关人员回访进行质量跟踪；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及配件供应；其它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p> <p>2、故障处理：36个月产品跟踪售后服务；在接到产品损坏或故障通知后12小时内响应，24小时之内上门服务，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需提供7x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质保期内定期回访及设备维护，保修期内出现故障，需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p>
交付使用期及交货地点	<p>1、交付使用期：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p> <p>2、交付地点：柳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p>
验收要求	<p>1、产品到货及验收时需提供的资料： ①产品的使用手册；②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书；③产品质保证明。</p> <p>在交货前必须向采购单位出示相关证书，否则不予验收，后果由供应商负责。</p>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p>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价款的50%（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采购人可不支付预付款或者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所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乙方在收到合同价款的5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给甲方。</p>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

一、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袋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响应文件封面格式（不可缺）：

（正/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年 月 日

注：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将响应正、副本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保证金证明（格式）

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说明：

- 1、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供应商单位名称，否则其响应无效。
- 2、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或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3、若广西景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在保证金递交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足额缴纳的谈判保证金，其响应无效。
- 4、除转账和电汇以外的其他缴纳方式递交保证金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元）
交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2. 此表为完成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全部报价总价。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技术参数	数量 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 ②	小微企业	政策功能 编码	其它
1										
2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										

- 注：1.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 响应报价指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付地点的各种费用、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和包装、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4. 小微企业是指制造厂商为“小型企业”或者“微型企业”，政策功能编码是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并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因供应商未提供证明材料而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评判或无法计分而给供应商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如因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以谋取成交的责任亦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 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承担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谈判书（格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姓名及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和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

- （1）价格文件；
- （2）商务技术文件；
- （3）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竞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____天。

4. 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经济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 说明：1. 内容填写要明确，响应文件正本必须为原件，涂改无效；
2. 不得转借、转让；
3. 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件，请于粘贴处加盖单位骑缝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同志代表本公司为柳州市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代理人，其权限如下：1.代理参与柳州市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活动；2.代理签署我方的响应文件；3.负责我方响应文件的递交、确认、解释；4.负责成交项目合同的签署。在代理有效期限、有效范围内代理人所签署的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单位（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 说明：1. 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委托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时间；
2. 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采购方作为合同附件；
3. 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响应文件正本必须为原件，涂改无效；
4. 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
5. 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件，请于粘贴处加盖单位骑缝公章。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基本要求				
质保期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交付使用期及交货地点				
验收要求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说明：1. 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商务条款的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填写“负偏离”；

2. 各供应商的商务响应内容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否则视为未对竞争性谈判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响应表（格式）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具体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
1				
2				
3				
4				
5				

说明：1. 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项目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填写“负偏离”；

2. 各供应商所响应的货物和服务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否则视为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及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第1条 对合同条款、付款方式全部予以响应。

第2条 供货及服务方案。

第3条 承诺书（由供应商按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中标、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以上为供货及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格式，第1条为供应商必须列明，其余条款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一列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续供应优惠一览表（如有，格式）：

售后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范围	单价	比响应报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验收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一般货物类）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表编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响应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								
...								
N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

他权利。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乙方自负 。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地点：柳州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与甲方商议。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详见响应文件及合同附件。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4. 售后服务、保修时间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_____。

3. 付款方式：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价款的 50%（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采购人可不支付预付款或者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所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乙方在收到合同价款的 5 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给甲方。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__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

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三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柳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柳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响应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 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 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响应文件要求填写，如招响应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 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 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 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 X 年 X 月 X 日前交货。

(六) 第八条付款方式和保证金：资金性质按一般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拨款、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上年结余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 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本本。

(三)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 本合同统一用 A4 纸打印。

(五) 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负责解释。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 3 份（采购单位 1 份、供应商 1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第六章 评审办法及评定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谈判小组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柳州市政府采购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二）评审依据：以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

（三）评审方法：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为评审依据，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报价（价格扣除后）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条件且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参与响应，对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响应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响应产品提供企业按《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

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价格扣除后的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二) 谈判小组认为，某响应供应商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将不推荐该供应商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